

金門縣婦女福利機構服務(續2完)

中華民國109年上半年(1月至6月)

二、婦女中途之家、庇護中心

單位：個、人、人次、次

機構名稱	期末機構數(個)					最高可收容人數(人)	本期收容個案數(人次)
	合計	公立	私立	公設民營			
備註	#14						

填表	審核	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	機關首長
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編製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首長核章後，1份送主計處（室）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
2. 本表婦女福利服務中心、婦女福利機構服務內容上半年以1月1日至6月底、下半年以7月1日至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製